

彰化縣 114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相關經費作業原則辦理。
- (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年 3 月 10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45500826 號函。

二、目的：

- (一) 增進輔導教師在生涯議題上引導學生探索與應用的能力，協助學生瞭解未來生涯發展可能遇到的問題，並從活動中學習解決問題的能力。
- (二) 激發未來各校教師對生涯發展教育作更好的規劃與設計，提升輔導教師的人生生涯諮商專業能力及生涯輔導之效能。
- (三) 強化升學選擇與生涯規畫之密切關聯性，認識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及職群類科，引導學生覺察自我優勢潛能。
- (四) 為強化生涯發展教育知能，引導國民中學辦理生涯發展教育與學校課程結合。
- (五) 提供學校發展生涯發展教育計畫的參考，建立學生清楚的自我概念，進而對生涯學劃清晰的藍圖。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彰化縣政府
- (二) 承辦學校：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

四、辦理時間：115 年 6 月 2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 50 分至下午 16 時 10 分。

五、研習地點：小班長的家。（彰化縣埔鹽鄉埔鹽村中華路 270 號）

六、參加人員：各校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業務相關承辦人員（以生涯發展教育業務承辦人員優先）。（請各校指派 1 員參加，含縣府參加人員，名額僅限 50 人）

七、研習課程：如附件

八、報名方式：

- (一) 請於辦理時間 2 周前，逕上『全國在職教師進修資訊網』報名，以利作業，全程參與人員准予核給研習時數 5 小時。請各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
- (二) 本研習全程參加之輔導人員，得計入輔導人員在職訓練「乙、輔導議題研討與系統整合」共 5 小時。

九、經費：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及彰化縣政府預算經費。

十、預期效益：

- (一) 增進輔導教師在生涯議題上引導學生探索與應用的能力，有效輔導學生生涯抉擇。
- (二) 激發未來各校教師對生涯發展教育作更好的規劃與設計，讓學生瞭解自己及覺察外在的工作世

界，為自己作好其生涯規劃。

(三)使國中教師能瞭解生涯發展計畫編寫原則，並確實將計畫內容與學校課程結合，實際落實於教學中。

十一、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差)假登記，辦理本計畫有功人員由依規定獎勵之。

十二、本計畫陳報彰化縣政府核定後實施。

附件

彰化縣 114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研習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主持
08:30—08:50	報到	埔鹽國中團隊
08:50—08:50	長官致詞	縣府教育處陳威龍科長
08:50—10:20	115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計畫撰寫	新北市立大觀國民中學 羅校長珮瑜
10:20—10:30	【休息與討論】	埔鹽國中團隊
10:30—12:00	學校推動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策略 生涯發展教育課程模組設計理念	新北市立大觀國民中學 羅校長珮瑜
12:00—13:00	午餐時間(午餐與休息)	埔鹽國中團隊
13:00—14:30	1. 香草植物的介紹 2. 香草植物的萃取與應用	冠潔手工皂 廖御廷老師
14:30—14:40	【休息與討論】	埔鹽國中團隊
14:40—16:10	左手香二寶製作 (1)左手香軟膏 (2)左手香洗手慕斯	冠潔手工皂 廖御廷老師
16:10	賦歸	

★響應節能減碳，請自備環保杯筷。